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9 June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2018年6月4日至29日

议程项目7

通过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

报告草稿

报告员：本杰明·西伯恩斯先生(德国)

一. 会议安排

1.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于2018年4月19日在总部举行了组织会议(第1次会议)，并于2018年6月4日至29日举行了实质性会议。委员会举行了13次正式会议和多次非正式协商和“非正式的非正式”协商以及情况通报。

A. 议程

2. 委员会第1次会议通过的第五十八届会议议程如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方案问题：
 - (a) 2016-2017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
 - (b) 方案规划；
 - (c) 评价。
4. 协调问题：
 -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报告；
 - (b)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5.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6. 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7. 通过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报告。

联合检查组报告的选定

3. 在 4 月 19 日第 1 次会议上，有人提请委员会注意秘书处的说明(E/AC.51/2018/L.2/Rev.1)，其中指出，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LX)号决议，已请委员会选定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成果管理制：进展和政策实效分析”的报告(A/72/809)以及秘书长转递他本人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对该报告的评论意见的说明(A/72/809/Add.1)，供第五十八届会议审议。

工作方案

4. 在同次会议上，提请委员会注意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E/AC.51/2018/1/Rev.1)和秘书处关于文件编制情况的说明(E/AC.51/2018/L.1/Rev.1)，其中开列了供委员会审议的文件。

5. 在 6 月 4 日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联合国秘书处就联合国管理改革对委员会工作的预期影响所涉事项进行情况通报的可能性。一些代表团表示对该提议表示支持，尤其是在正在进行的与发展系统及和平与安全架构变化有关的进程这一大背景下。一些代表团进一步指出，由于许多代表团来自各自国家的首都，这种情况通报会有助于了解大会在第 72/266 号决议中核可的预算周期变动将如何影响委员会的工作以及相关文件的编写。一些代表团就情况通报的内容和方式进行了提问。

6. 关于情况通报的方式，副主席(东欧国家)代表主席团发言，他解释说，主席团打算按照以往惯例举行非正式情况通报，情况通报将侧重于技术方面，如文件编写过程和工作方案，主要是它们将如何影响委员会的工作。一个代表团解释说，情况通报，特别是非正式的情况通报，旨在提供资讯，并不是要求委员会作出决定。

7. 一组代表团特别就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新的战略重点和方案计划变动提出了在议程中列入一个与方案问题有关的项目问题，这些重点和变动已在 2018 年 5 月举行的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第五十一届会议上获得核可。一个代表团敦促秘书长确保有关非洲经委会方案计划变动的必要文件提交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供其在本届会议审议。

8. 一个代表团不同意秘书处的解释，即非洲经委会新的战略重点意味着任务的改变，因此需要在将方案计划的变动提交委员会之前，先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予以审议与核可。该代表团强调，任务没有改变，因此需要由委员会审查。若干代表团要求进一步了解过去遵循的程序，并要求提供具体例子说明以前的先例。另一个代表团要求对此事进行深入研究。

9. 在同次会议上，在秘书处提供进一步资料并就所提的两个问题作出决定之前，委员会通过了届会头两天的工作方案，其理解是以后将审议后几天的工作方案。

10. 委员会秘书就组织事项作了非正式情况通报；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助理秘书长就评价问题进行了非正式情况通报；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司长就新的方案预算周期与委员会以及非洲经委会方案计划变动情况作了非正式情况通报。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11. 在 4 月 19 日第 1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扬科·约尔丹诺夫(保加利亚)为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副主席，选举本杰明·西伯恩斯(德国)为报告员。

12. 在 6 月 4 日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路易斯·费尔德曼(巴西)为本届会议副主席。

13. 在 6 月 12 日第 10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朴海润(大韩民国)为本届会议主席。

14. 在 6 月 22 日第 12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武苏穆齐·恩通加(津巴布韦)为本届会议副主席。

15. 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主席团成员为：

主席：

朴海润(大韩民国)

副主席：

路易斯·费尔德曼(巴西)

扬科·约尔丹诺夫(保加利亚)

武苏穆齐·恩通加(津巴布韦)

报告员：

本杰明·西伯恩斯(德国)

C. 出席情况

16. 联合国下列会员国派代表出席了委员会会议：

阿根廷	乍得
孟加拉国	智利
白俄罗斯	中国
博茨瓦纳	古巴
巴西	埃及
保加利亚	厄立特里亚
布基纳法索	法国
喀麦隆	德国

海地	大韩民国
印度	摩尔多瓦共和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俄罗斯联邦
意大利	塞内加尔
日本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巴基斯坦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秘鲁	美利坚合众国
葡萄牙	津巴布韦

17. 联合国下列会员国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阿富汗	墨西哥
澳大利亚	摩洛哥
伊拉克	挪威
牙买加	巴布亚新几内亚
黎巴嫩	波兰

18. 出席会议的还有：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助理秘书长、行政首长协调会秘书和秘书处其他高级官员。联合检查组的代表苏凯·伯劳姆-杰克逊也出席了会议。

19. 除在会议室内行使代表职能外，还通过视频会议与相关代表讨论了下列报告：秘书长的说明，转送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成果管理制：进展和政策实效分析报告(A/72/809)；2017 年行政首长协调会年度概览报告(E/2018/48)；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对下列单位进行方案评价后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E/AC.51/2018/2)、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E/AC.51/2018/4)、国际贸易中心(E/AC.51/2018/8)、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E/AC.51/2018/7)、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E/AC.51/2018/3)以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E/AC.51/2018/6)。

D. 文件

20. 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的文件一览表载见本报告附件。

E. 通过委员会报告

21. 在 6 月 29 日第 13 次会议上，报告员介绍了委员会的报告草稿(E/AC.51/2018/L.4 和增编)及其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E/AC.51/2018/L.3)。

22.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报告草稿。

23. 另在同次会议上，孟加拉国代表团发了言。孟加拉国代表团感谢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国、尤其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和美利坚合众国在通过难民署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三年度审查报告时通力合作，并特别强调，难民和被迫流

离失所者安全和有尊严地返回来源国是任何难民局势中最可取、可持续的解决办法，同时着重指出各成员国需要在这方面与难民署合作。

24. 另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并决定将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8 年届会以及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对其予以更新。

25. 会议结束前，下列国家代表发了言：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海地、美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俄罗斯联邦、巴西、中国、日本、保加利亚、意大利、喀麦隆、孟加拉国、津巴布韦和巴基斯坦。

附件

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收到的文件一览表

A/73/77	秘书长关于 2016-2017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E/AC.51/2018/6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
E/AC.51/2018/5 和 E/AC.51/2018/5/Corr.1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
E/AC.51/2018/4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
E/AC.51/2018/8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国际贸易中心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
E/AC.51/2018/7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
E/AC.51/2018/3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
E/AC.51/2018/2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方案评价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度审查报告
E/2018/48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2017 年年度概览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LX)号决议)
E/AC.51/2018/9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报告(大会第 59/275 号决议)
A/72/809	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成果管理制：进展和政策实效分析”的报告
A/72/809/Add.1	秘书长的说明，转送他本人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对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成果管理制：进展和政策实效分析”的报告的评论意见
E/AC.51/2018/L.3	秘书处关于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和文件情况的说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894(LVII)号决议)
E/AC.51/2018/L.4 和增编	委员会报告草稿
E/AC.51/2018/INF/1	代表团名单